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天津津燃公用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TIANJIN JINRAN PUBLIC UTILITIES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265)

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茲通告天津津燃公用事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星期四)下午二時正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天津市和平區鄭州道18號港澳大廈9層舉行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藉以審議及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

特別決議案

1. 批准對本公司之公司章程作出建議修訂(有關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七日之通函附錄一內)，並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對有關修訂之措辭作出其認為適當之修改或根據監管機構的要求或意見或本公司適用法律、法規及規定作出其他修改(有關修改將毋須獲本公司股東批准)及在董事全權酌情視為必要或權宜且符合本公司利益之情況下簽立所有有關文件及／或作出一切有關行動以處理因修訂本公司之公司章程所產生之相關事宜。

普通決議案

2. 動議：(a)茲批准、確認及追認本公司與天津濱燃管網建設有限公司訂立的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十日之城市供用氣合同(「供應合約」，其註有「A」字樣之副本已提呈大會及由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及(b)茲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一名「董事」)代表本公司作出或親筆簽立其可能認為必要、適當、合宜或權宜之所有行動及事宜以及其他有關文件(及(如有需要)連同董事會授權之其他董事或人士加蓋本公司印章)及採取其可能認為必要、適當、合宜或權宜之措施，以實施或使供應合約以及所有其他附帶或與此有關之事宜生效，並同意及對任何相關或有關事宜作出有關更改、修訂及豁免。

承董事會命

天津津燃公用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濤

中國，天津，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七日

附註：

- (a) 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章程，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二日(星期五)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釐定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期間概不辦理股東名冊變更登記及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星期四)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上的本公司股東將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為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本公司所有H股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及適用轉讓表格須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之前，送交本公司的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6號舖。

- (b) 臨時股東大會上的投票將以投票表決方式進行。
- (c) 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章程，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任代表出席大會並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持有兩股或以上股份的股東可委任多於一名受委代表。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如代表委任表格是根據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由另一名人士代表委任者簽署)經公證核證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副本，應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且最遲須於臨時股東大會(或倘適用，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24小時送抵本公司的辦事處，地址為中國天津市和平區鄭州道18號港澳大廈9層(就內資股股東而言)或本公司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就H股股東而言)，方為有效。

本公司股東於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仍有權依願親身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及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委任受委代表之文據將被視作已被撤回。

- (d) 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本公司股東及受委代表須自行負擔交通及住宿開支。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位執行董事，分別為陳濤先生(董事長)、唐潔女士及孫良傳先生，三位非執行董事為吳芳女士、關娜女士及張鏡涵先生，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英華先生、玉建軍先生及郭家利先生。